

淮安市财政局 淮安市农业农村局 文件

淮财农〔2024〕20号

淮农发〔2024〕43号

关于下达2024年度第一批省对市县专项 转移支付预算资金的通知

各区财政局、农业农村局（农业农村和水利局），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工业园区、生态文旅区社会事业局（综合服务局），市直有关单位：

根据省财政厅、省农业农村厅《关于下达2024年度第一批省对市县专项转移支付预算资金的通知》（苏财农〔2024〕24号、苏农计〔2024〕12号）文件及市政府九届第24次市长办公会会议要求，现将2024年度第一批省对市县农业专项转移支付预算资金下达给你们，省级现代农业发展专项、省级农业科技创新与推广补助专项、省级农业公共服务补助专项请列2024

年“213农林水支出”科目（其中：省级现代农业发展资金支出科目列“2130122农业生产发展”、省级农业科技创新与推广补助资金支出科目列“2130106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省级农业公共服务补助资金支出科目列“2130112行业业务管理”）；省级农业生态保护与资源利用补助资金支出科目列“2120816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非部门预算单位的2024年省级资金下达给市农业农村局，由市农业农村局按照财政国库集中支付的要求拨付至相关项目单位。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请根据《江苏省现代农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苏财规〔2020〕4号）、《江苏省农业科技创新与推广补助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苏财规〔2020〕3号）、《江苏省农业公共服务补助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苏财规〔2020〕2号）、《江苏省农业生态保护与资源利用补助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苏财规〔2020〕1号）、《关于印发2024年省级现代农业发展等专项实施意见的通知》（苏农计〔2024〕8号 苏财农〔2024〕14号）以及《淮安市农业农村局农业项目管理办法》（淮农发〔2022〕45号）等规定执行，并按规定报送各专项资金使用方案，及时录入省级财政专项执行信息管理系统。

二、各区要加快支农资金预算执行进度。财政部门要抓紧组织资金分配会商，农业农村部门要尽快提交资金分配建议方案。项目申报立项环节要做好审查把关，防范“新形象工程”。对预算执行进度较慢的项目，要全面分析原因，并采取措施加以改进，杜绝资金滞留。

三、各区要按照《中共江苏省委 江苏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苏发〔2019〕6号）要求，进一步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在预算执行中要严格对照区域绩效目标做好绩效运行监控，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各区绩效评价情况与以后年度专项资金分配挂钩。

四、请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范资金使用，确保涉农资金管理“阳光操作”，全面落实公示等制度，做好资金监管，及时督促资金使用单位、主管部门开展绩效自评。

五、为保证各区及时有效应对农业生产中可能遇到的灾情灾害，减少因灾害造成的损失，在省级现代农业发展专项和省级农业公共服务补助专项中分别安排粮食及重要农产品稳产保供资金和粮食生产应急救灾资金，用于保障粮食及重要农产品稳定安全供给和及时应对农业生产过程中的突发灾害。对已完成省定工作任务的，相关资金可在专项内统筹使用。

- 附件：1、2024年第一批省级现代农业发展专项资金和绩效分配表；
- 2、2024年第一批省级农业科技创新与推广专项资金和绩效分配表；
- 3-1、2024年第一批省级农业公共服务资金专项资金分配表；

- 3-2、2024年第一批省级农业公共服务资金专项
绩效分配表；
- 4、2024年第一批省级农业生态保护与资源利用
专项资金和绩效分配表；

淮安市财政局

淮安市农业农村局

2024年5月29日

附件 1:

2024 年第一批省级现代农业发展专项资金和绩效分配表

序号	区别	合计	资金和任务（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绩效目标									
										产出目标									
			数量指标										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推广任务完成时间						
			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	粮食作物绿色高质高效丰产片建设补助	油料作物绿色高质高效丰产片建设补助	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推广补助	完成生猪稳产保供	绿色优质农产品补助	粮食及重要农产品稳产保供资金	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机具数（台（套））	粮食作物绿色高质高效丰产片（个）	油料作物绿色高质高效丰产片（个）			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推广面积（万亩）	能繁母猪存栏量（万头）	绿色优质农产品获证数量（个）	绿色优质农产品数量比上年增长（%）	粮食及重要农产品稳产保供（灾后恢复生产及时性）
合计	5188	1962	815	40	510	212	222	1427	1089	36	2	3.04	5.7	91	≥2%	及时	2024年12月31日前		
1	淮安区	1858.5	630	350	20	110.5	83	112	553	350	15	1	0.65	2.5	36	≥2%	及时	2024年12月31日前	
2	淮阴区	1670.7	480	265	20	341.7	85	50	429	266	11	1	2.05	2.6	25	≥2%	及时	2024年12月31日前	
3	洪泽区	1349.8	730	155		57.8	26	42	339	405	7		0.34	0.5	21	≥2%	及时	2024年12月31日前	
4	清江浦区	237	50	45			18	18	106	28	3			0.1	9	≥2%	及时	2024年12月31日前	
5	经济技术开发区	10	10							6									
6	工业园区	62	62							34									

附件 2:

2024 年第一批省级农业科技创新与推广 专项资金和绩效分配表

序号	区别	资金和任务（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绩效目标
				产出目标
				数量指标
		小计	农业种质资源 保护利用	开展农作物和农业 微生物种质资源保 护的省级作物（农业 微生物）种质资源库 （圃）数量
合计		32	32	1
1	市农业 农村局	32	32	1

附件 3-1:

2024 年第一批省级农业公共服务资金专项资金分配表

序号	区别	应下达资金合计	应下达资金和任务（2130112 行业业务管理）						已提前下达开展小麦赤霉病等主要农作物病虫害防治任务资金（淮财农〔2024〕15 号、淮农发〔2024〕34 号）	本次下达合计
			开展小麦赤霉病等主要农作物病虫害防治	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	动物疫病防控	开展化肥农药实名制购买定额制使用试点	农民负担监督卡印制	粮食生产应急救灾资金		
合计		2318.00	420.00	231.00	308.00	40.00	24.00	1295.00	420	1898
1	市农业农村局	24.00					24.00			24
2	淮安区	851.80	150.00	130.25	94.55	20.00		457.00	150	701.80
3	淮阴区	770.42	122.00	23.20	185.22			440.00	122	648.42
4	洪泽区	472.49	107.00	16.00	17.49	20.00		312.00	107	365.49
5	清江浦区	132.64	27.00	8.90	10.74			86.00	27	105.64
6	工业园区	1.79		1.79						1.79
7	经济技术开发区	3.57		3.57						3.57
8	生态文旅区	1.79		1.79						1.79
9	市执法支队	11		11.00						11.00
10	市农检中心	34.50		34.50						34.50
11	市植保站	14.00	14.00						14	0

附件 3-2:

2024 年第一批省级农业公共服务资金专项绩效分配表

序号	区别	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小麦赤霉病等主要农作物重大病虫害疫情调查监测次数(次)	绿色防控基地建设数量(个)	稻麦田杂草综合防控示范区建设数量(个)	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省级例行监测数量(个)	农安县农产品生产企业亮牌参与率(%)	动物疫病防控开展净化场监测数(个)	开展主要动物疫病流行病学调查(次)	开展主要动物疫病监测(次)	开展“三灭四消”(轮)	支持指导建设、完善兽医社会化服务组织数(个)	开展化肥农药实名制购买定额制使用试点县建设数量(个)	农民负监督卡印制数量(万张)	小麦赤霉病等主要农作物重大病虫害疫情处置情况	农产品质量安全例行监测抽样覆盖率(设区市)	灾后恢复生产及时性	农产品质量安全例行监测按期完成率(%)	化肥农药实名制购买定额制使用试点完成及时率(%)	农产品质量安全省级例行监测合格率(%)	化学农药使用量较2020年下降幅度	不发生区域性重大动物疫情	化肥使用量较2022年削减率(%)	农药使用量较2022年降低率(%)
合计	1629	7	6	384	≥80%	1	7	16	4	10	2	95	及时	100%	及时	100%	100%	≥98%	≥2%	不发生	≥2.5%	2%	≥90%
1	市农业农村局											95											
2	淮安区	450	2	2	≥80%	1	2	4	4	2	1		及时		及时		100%		≥2%	不发生	≥2.5%	2%	≥90%
3	淮阴区	419	2	2			2	4	4	8			及时		及时					不发生			≥90%
4	洪泽区	460	2	2			2	4	4		1		及时		及时		100%		≥2%	不发生	≥2.5%	2%	≥90%
5	清江浦区	150	1				1	4	4				及时		及时					不发生			≥90%
6	市农检中心				384									100%		100%		≥98%					
7	市植保站	150											及时										≥90%

附件 4:

2024 年第一批省级农业生态保护与资源利用专项资金和绩效分配表

序号	区别	资金和任务（2120816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 支出）		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应下达资金合计	秸秆机械化还田	稻麦秸秆机械化还田率（%）	秸秆机械化还田标准作业率	秸秆机械化还田补助清册提交及时性	提升耕地质量	适当减轻作业成本
合计		5066	5066	≥52%	≥90%	夏季为 9 月 15 日，秋季为次年 1 月 31 日	提升	适当减轻	明显	≥90%
1	淮安区	1301	1301（含 1 万亩犁翻）	≥52%	≥90%	夏季为 9 月 15 日，秋季为次年 1 月 31 日	提升	适当减轻	明显	≥90%
2	淮阴区	2025	2025（含 7 万亩犁翻）	≥52%	≥90%	夏季为 9 月 15 日，秋季为次年 1 月 31 日	提升	适当减轻	明显	≥90%
3	洪泽区	1420	1420（含 3 万亩犁翻）	≥52%	≥90%	夏季为 9 月 15 日，秋季为次年 1 月 31 日	提升	适当减轻	明显	≥90%
4	清江浦区	160	160	≥40%	≥90%	夏季为 9 月 15 日，秋季为次年 1 月 31 日	提升	适当减轻	明显	≥90%
5	经济技术开发区	160	160（含工业园区张码办事处 47 万元）	≥52%	≥90%	夏季为 9 月 15 日，秋季为次年 1 月 31 日	提升	适当减轻	明显	≥90%